

第五回 美玉張村冒庭瑞 菊英洞房識奸人

話說王夫人，接閱女兒書信。亦作書，令王中送與女兒，以安其心。自此王中常常走動，到也安樂。

一日，昆山自外來。手執題名錄一本，對其妻郭氏曰：“可喜，侄兒庭瑞已中了第二名舉人。”郭氏亦喜。惟菊英一傍流淚。郭氏大疑，乃密問之，菊英乃以吳江之由相告。郭氏喜曰：“今日為吾兒，他日是吾侄婦也。”遂與夫言，昆山聞言，喜不自勝。

菊英卻長嗟短嘆，昆山因慰之曰：“此等佳事，何反不樂？”菊英曰：“他名登虎榜，何等榮耀；妾孤身寄跡，何等淒涼。既然得意功名，必將往京會試，妾之事豈不拋開一邊。昔在吳江時，曾約定著人迎他，不料反復如此。他心中若不忘妾，定然與妾一樣懷想，豈非妄負了他。他若因無人往接，必謂此事不妥，一旦別娶，到怪不得他負了妾。似此安得不嘆。”昆山曰：“小姐可寫一信付與舍侄，如何？”菊曰：“無人可使。”昆曰：“那墨店中有一墨客歸家，他與舍侄同邑。少不得我亦有信去，祇在明日起身，可修書付他帶去便了。”菊英轉入房中，寫了書信，交與昆山。昆山即送交墨客。墨客帶了書信，望吉安而來。

不一日，到了小梅村。適遇一秀士，年約十五六歲，在村前低頭散步。遂揖問曰：“此間有一張庭瑞老爺否？”秀士曰：“即是家兄，足下何事問他？”墨客曰：“愚自湖南歸，他令叔有信一封，是與令兄的。”秀士曰：“家兄少出，有信付我轉交便了。”墨客遂從袖中取出一信，交與秀士，一揖而去。

原來這秀士，即美玉也。自從省中受辱後，十分苦惱，納悶不過。所以出來閑散，適遇墨客送信，乃冒認收了。

轉入書房，私自拆開。將昆山家書拋在一邊，細看菊英之信。略曰：

妾與君吳江訂盟，誓詣鸞鳳。今君名登虎榜，志在鰲頭。吳江之約，想亦付之流水矣。妾雖遠隔千里，而此心已留於君腹。妾父近知茲事，怒而不容，幾逼妾至於死地。今則隱身張村，埋名昆宅。願君早降，以決盟誓。倘不如意，祈賜絕音。妾當自盡，以明素志。書不盡言，靜俟來命。

美玉看畢，喜曰：“原來是吳江女子也，可惜那晚不會遇我。但我才貌不在庭瑞之下，何獨不能得一美配乎。今觀此意，見得此女已今逃出在外。不如借此機會，假冒庭瑞名字，前往湖南一走。若得此女為婚，不枉平生之願也。且庭瑞與我年貌相同，庭瑞的叔父又不相識。此女在吳江月光之下，那裏看得清白。縱然他認出我面貌，我才亦足以動之。”心中躊躇既定，乃與父親說知。密帶僮僕來安，同往湖南。

在路半月，到了湖南，尋一公館歇下。寫了庭瑞名帖，令來安兒同出南門。問到張村，詢知昆宅，來安送上名帖。見一兒僮答曰：“老爺在書房去了，這裏無人收帖。”來安又尋到書房，見一人端坐觀書。來安料是昆山，遂跪下呈上帖子，昆山看了，是侄兒名帖，大喜，遂命請入。

美玉連忙趨進，納頭便拜。昆山扶起，命坐於側。昆山曰：“賢侄不遠千里而來，足見月下之情矣。”美玉曰：“思慕叔父甚切，非關月下事也。若吳江訂盟，實出意外。今小姐為我幾至死地，幸蒼天不絕人願。蒙叔父廣恩收育，真乃再生之德也。”昆山曰：“濟困扶危，義所當然，爾輩宜效之。今小姐寄居於此，內外不便。城內有公館，是爾祖父所創，爾可暫寓些時候。我通個信息與爾丈母，然後擇日成親，那時再來拜見孀娘。”美玉點頭應諾。昆山遂命家奴，送美玉至公館中歇下。

昆山見侄兒才貌，十分喜愛。乃嘆曰：“向聞其詩，乃天下之奇才。今見其人，果蓋世之妙品，真吾兄之幸也。小姐愛之，可謂得其人矣。”

正自語間，忽一人至。視之，乃巡撫家僕王中也。昆曰：“爾來正好，小姐情人已經到了。爾可稟知夫人，以便擇日完婚。”王中曰：“夫人著我來請金安，並問小姐消息。既有這個好音，我當即告夫人，轉祈致意小姐便了。”言訖乃返。

見了夫人，將此消息稟上。夫人大喜，乃暗贈金珠緞匹，令人送與小姐。便託昆山，代為擇日完婚。卻又假作悲啼女兒之狀，日凡幾次。巡撫到也傷心，奈迫悔不及。

正在書房納悶，忽聞鼓聲亂響。巡撫大驚，即時出堂，祇見長沙知府，慌慌亂亂稟曰：“今有雲奎山賊匪千餘人，在南門外強劫民間。俾職聞報，登城視之。但見百姓紛紛亂竄，求大人作主，提兵擒賊，以除民害。”巡撫聞報，親自會同總兵，帶了兵馬，出南門擒賊。

纔及數里，祇見百姓，老幼不分，男女混雜，紛紛奔走。巡撫遠遠望見，一女子行走不動，暫近再視之，乃是女兒菊英也。遂命左右捕之，先以車載回衙。

原來，菊英小姐因賊匪退近，是以雜在眾人中奔逃。當下為父親看見，捕歸內衙。重與母親相見，悲喜交集，但又恐父親見怒。正與母親商量，忽鑼聲響亮，巡撫捕盜百餘而歸。即時立決，餘賊多死於戰場。

公事既畢，乃入內衙，夫人笑迎。巡撫曰：“爾女兒還魂，你知道否？”夫人乃正色曰：“爾年已六十，祇有此女，爾真欲其死耶？若非王中相救，焉有今日重逢！”巡撫曰：“我因一時之誤，亦未嘗不悔。今有女兒還爾，免得爾終日啼哭。”夫人笑曰：“今女兒已歸，可擇一才郎，以完爾我心願。”巡撫曰：“他吳江自有情人，何必別擇才郎。”夫人又曰：“倘吳江書生到此，肯相容否？”巡撫曰：“他若到時，完其孽緣而已，何所不容。”夫人乃曰：“實不相瞞，今女婿已到，見在公館中。去年鄉試，他中了第二名舉人。似此英才，真不愧為我家女婿矣。既肯相容，便當請入衙內，與女兒畢婚纔是。”巡撫曰：“聽憑夫人便了。”

於是商量既妥，乃取二月花朝日，與女兒成親。夫人遂使王中往見女婿，約定日期，且暗贈與金寶。美玉大喜，乃重賞王中。中回到內衙，在夫人處，極力稱讚女婿之貌。夫人大喜，菊英亦暗暗快活。

到了那日，美玉身披紅彩，頭插金花。巡撫用自己轎馬職事，著中軍官至公館中，迎接女婿入衙。時文武官員俱來作賀，送禮者紛紛不絕。

美玉拱立內堂，聽得三通鼓罷，八音齊鳴。婢女數人簇擁小姐出堂，行交拜禮畢。送入洞房，將飲合巹。小姐偷眼看時，卻不像庭瑞。梅香在側附耳曰：“似非月下情人。”小姐著急，再看時，果然不是庭瑞。乃大驚失色，目視梅香。梅香會意，即來稟夫人曰：“今日貴人不是月下情郎，此必奸徒冒其名者。”

夫人聞言，急來見巡撫，曰：“此非真女婿，乃冒名奸徒，可快掬問，休誤了女兒終身。”巡撫笑曰：“這是甚麼所在，縱有飛天之羽，亦不敢冒名到此。總是月下看得不真。”梅香插口曰：“全然不像。”巡撫罵曰：“你這賤人，也是一樣肉眼。縱然不是，有此才貌，不愧為我女婿。”夫人聞言亦喜。

卻說小姐在房中，心慌意亂，又無處可發一言。欲待問他，又恐失體。梅香此時，又不在身邊，急得汗流如雨。

美玉在房中，見了小姐花容，卻十分得意。忽有僮僕來請曰：“各衙門大人俱已到齊，見在廳上等候，請貴人就席。”美玉遂出廳上飲酒。

時梅香走進房來，將巡撫、夫人之話對小姐說了一遍。唬得菊英臉紅脣黑，眼閉口開。梅香大驚，恰母親亦至房中，見女兒形狀，慌忙問之。菊曰：“兒蒙母親養育成人，不料命多曲折。前在吳江與張郎訂約，誓不改志，誰想有此一番牽連。到今日，又遇奸人假冒而來。欲待說破，又恐壞我爹爹名色；欲持不說，吳江之盟何在。為今之計，有死而已。”夫人曰：“爾不必如此，我自有計。”乃密喚王中，附耳曰：“爾可如此如此。”王中受計而去。

未幾，入官廳跪稟美玉曰：“長沙知縣查早歸，特來拜會，請貴人出堂。”美玉曰：“多官在此飲酒，不暇相見，叫他明日來罷。”王中乃出。

須臾，又來稟曰：“長沙知府自京都轉，聞貴人喜事，特來賀喜，務乞一會。今在頭門等候。”美玉曰：“可惡這兩個官，早又不來。”遂起身謂多官曰：“少刻就來奉陪。”乃獨自一人往外而去，王中相隨，到了頭門。問曰：“長沙府何在？”

言未畢，忽背後一人用鎖鏈一拋，正鎖在美玉頸上，向前便扯，背後數人相推而走。美玉不知何故，忙問：“爾等為何將我亂鎖？”王中等更不答應。

不一刻到了縣前，知縣端坐堂上。差人將美玉帶到公案前。美玉怒曰：“大膽知縣，爾識巡撫之婿否！”知縣罵曰：“爾這奸徒，見了本縣還不跪下！”美玉端然不動。知縣命左右棄了他衣巾，推將跪下。便問曰：“爾是何處奸徒，冒認巡撫女婿？從直招來！”

美玉暗思：“此事無人知覺，就是小姐也認我不出，此事卻從哪裏發作？”乃強辯曰：“我作巡撫女婿，來歷甚大。爾謂我冒認，卻有誰為證？”知縣曰：“巡撫真女婿見今在此，爾尚欲強辯。”美玉暗思：“庭瑞已進京，哪有甚對頭。且我既入院衙，又與小姐交拜了。縱然知我是假，也祇好將錯就錯。我自有巡撫作主，哪怕他甚麼對頭。”祇是強辯，知縣大怒，將僉一拋，責打四十。美玉曰：“我名登虎榜，此地卻打不得。”知縣曰：“我打的是冒名奸徒，快打！”兩傍皂隸，遂將美玉扯下使打。

美玉雖然受刑，猶望巡撫來救，到底不招。知縣拍案曰：“爾這奸徒，不用大刑，那裏肯招。”命左右即加之夾棍。美玉受刑不過，祇得招出真情。

卻說美玉之僕來安，隨美玉至巡撫衙中，正在西廊下飲酒。聞得宅門外喧嘩之聲，忙出看時，祇聽得有人言：“巡撫女婿被長沙縣拿去了。多官聞之，不解其故，各自棄席而散。”來安慌忙奔告巡撫。

時巡撫正在後堂閑坐，聞得此事，大怒曰：“縱有天大事，也須稟我。何敢擅鎖我婿。”即時出令箭一枝，命旗牌官往提長沙縣。忽夫人自內出曰：“爾又欲逼死女兒耶？爾受當今重任，為邊疆大臣，尚欲為萬民分憂。今自己女兒之事，尚不能辨其清濁，寧不畏人笑耶。今女兒誓守節於庭瑞，不失身於奸人。長沙縣鎖拿，實我所使也。”巡撫聞言，仰天嘆曰：“何罪獲於天，使我生此逆種，徒取軍民笑談耳。”正是：

兒女多曲折，軍民廣笑談。

未知巡撫如何，且聽下文分解。

美玉由來奸惡未形，雖遭杖押，人尚憐之。今則閱人之書，冒人之名，亂人之節，其奸訛更甚於張宏矣。科場將近，自取鎖押之禍；娶事將成，又遭杖挾之殃。雖奸人善計，亦奚以為徒自取辱耳。

本為一庭瑞，卻弄出一美玉；本為張村成親，卻弄出院上成親；本為身披紅彩，卻弄出頸掛素珠；本為洞房交歡，卻弄出法堂叫苦。令讀者時怒時驚，時畏時喜。其文法變換之妙，大有可觀。但長沙縣之挾棍，勝於紅羅帳之交合多矣。

庭瑞有才，美玉亦有才；庭瑞有貌，美玉亦有貌。而菊英獨愛庭瑞，而不愛美玉者，何也？蓋菊英守身以節，非苟取於色者也。美玉自負才貌，故敢冒名而來。欲以才色動人，不料此地全然用之不著。若使菊英，早與美玉張村一會，可無合巹之失；若使巡撫，不取菊英回衙，可無院堂之榮；若使菊英，徒愛才色，可無洞房之變。有此一番榮華，有此一番雅趣，又有此一番苦楚。一篇妙文，真令讀者不測。